

中国－东盟农业绿色发展行动计划

（2023－2027）

目录

一、编制背景.....	1
二、行动准则.....	2
三、合作目标.....	2
四、重点领域与任务.....	4
（一）加强农业资源保护利用.....	4
（二）强化产地环境保护治理.....	5
（三）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	7
（四）促进农村可持续发展.....	12
五、实施安排.....	14

一、编制背景

2015年，联合国大会第七十届会议通过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提出17项可持续发展目标，重点旨在消除贫困和饥饿，促进经济增长；全面推进社会进步，加强生态文明建设，促进可持续发展。其中，第1、2、5、6、8、9、11、12、13、14、15等目标与农业发展息息相关。长期以来，中国东盟在农业领域开展务实合作，为推动本区域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农业目标贡献了智慧和力量。

推动农业绿色发展是实现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有效方式之一。农业绿色发展是通过推进农业资源集约利用、产地环境净化、农业质量效益提升、农业发展韧性及可持续性提升，形成与资源环境承载力相匹配、与生产生活生态相协调的农业发展格局，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2021年11月，中国—东盟建立对话关系30周年纪念峰会正式宣布双方建立全面战略伙伴关系，并发表《联合声明》，明确提出要加强在气候变化、生物多样性保护、可持续农村发展等领域合作。中方倡议发起《中国—东盟农业绿色发展行动计划》（以下简称“行动计划”），提高各国农业发展的韧性和可持续性。

本行动计划是落实中国—东盟建立对话关系30周年纪念峰会成果的务实举措，旨在进一步提升中国—东盟农业交流合作，

推动区域农业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助力实现联合国 2030 年可持续发展目标。本行动计划以《中国—东盟建立对话关系 30 周年纪念峰会联合声明》《中国—东盟战略伙伴关系 2030 年愿景》《中国—东盟全面战略伙伴关系行动计划（2022—2025）》《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东南亚国家联盟各成员国政府关于食品与农业合作的谅解备忘录》等文件为基础，积极对接《东盟可持续农业指南》。

二、行动准则

本行动计划遵循相互尊重、协商一致，在自愿参与、共建共享基础上，根据各自承担的国际法义务以及国内法律、法规和政策，结合各自国情农情和实际需求开展相关合作。

本行动计划秉持开放包容的理念，鼓励公共部门、私营部门、学术界、民间团体、小农等利益相关方相互协作，加强政策对话、联合研究、项目实施、能力建设、人才交流等合作，共同推动本地区农业绿色发展，助力形成更高效、更包容、更有韧性、更可持续的全球农业粮食体系。

三、合作目标

本行动计划致力于加强中国与东盟在农业绿色发展领域的交流合作，在农业资源保护利用、产地环境保护治理、农业竞争力、农村可持续发展方面实现四个“更高”。

——**更高农业资源保护利用水平。**耕地、水、生物资源等农业资源得到有效保护，耕地质量稳步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率进一步提高，并最大限度地减少对生物多样性的负面影响。

——**更高产地环境保护治理水平。**发展可持续、韧性和循环农业，对合成肥料、农药等化学投入品的依赖不断减少，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水平稳步提高，农业产地环境质量水平持续提升。

——**更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粮食安全和营养健康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不断改善，绿色优质农产品供给持续增加，农业减排固碳和应对气候变化能力不断增强，农业贸易投资自由化和便利化水平不断提升，农业综合效益与市场竞争力持续提高。减少粮食损失和浪费，建设可持续有韧性的粮食体系来应对气候变化。

——**更高农村可持续发展能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农村社区福祉，促进小农与市场衔接，拓宽农民增收渠道，为易受气候变化影响的弱势群体提供技术支持并助其根据自身情况适当转变生产活动，促进中小微农业企业发展，增强农民发展能力。发展粮食生产体系，以满足当地的消费需求。优先支持特殊困难地区，使其在必要时及时获得社会保障和粮食支持。

四、重点领域与任务

（一）加强农业资源保护利用

1. 加强耕地质量建设

——**完善农田基础设施**。开展田块整治、灌溉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农田输配电等基础设施建设合作，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实施土壤健康和可持续管理**。加强在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等领域的合作，因地制宜地推广秸秆还田、种植绿肥、增施有机肥等技术，提升土壤肥力。鼓励开展污染耕地的修复治理，因地制宜采用土壤酸度调节、生物修复等措施，改善或恢复土壤健康。

2. 提高农业用水效率

——**加强农业用水管理**。加强水资源综合管理交流合作，促进淡水资源保护与开发利用，保障农业生产用水需求。开展农业防洪抗旱技术交流与培训。加强水文信息共享合作。

——**推广应用节水农业技术**。引导缺水地区联合开展节水技术攻关，集成推广农艺节水、品种节水、工程节水等多种节水方案，推动建设节水农业技术示范与推广基地。

3. 加大生物资源保护力度

——**种质资源保护利用**。在高产优质品种选育、农作物品种

测试评价、优良品种引进等方面开展合作，共建农作物优良品种试验站，促进种质资源保护利用，提升种业发展水平。

——**农业生物多样性保护**。鼓励开展农业生物多样性与生态系统保护合作，并根据国际法规在农业物种资源、水生生物资源保护等领域开展交流合作。加强定期交流、联合保护等方面合作，包括管理人员短期互访，自然保护区巡逻和执法领域的业务交流。

——**加强农业生物安全防范**。开展农业有害生物入侵预警与防控的区域性合作，加强动植物疫病早期预警、疫情监测防控和疫苗研发等信息与技术交流。联合开展外来入侵物种监测与防控，强化物种引入后管控。

（二）强化产地环境保护治理

4. 推广应用绿色投入品

——**减少合成肥料使用，提升肥料利用效率**。开展测土配方施肥、水肥一体化、机械施肥、种肥同播等施肥技术合作，探索推广应用缓释肥、水溶肥等新型肥料，利用农业废弃物、副产品等制备有机肥料，减少对合成肥料的依赖。

——**减少合成杀虫剂和除草剂的使用**。加强病虫草害绿色防控、低毒低残留农药替代、高效植保机械应用、精准施药、统防统治技术等方面合作，推广应用抗性品种、栽培措施、生物天敌等综合防治技术，减少高危险农药（HHPS）、广谱农药和新烟

碱类药物使用。

——**减少抗生素类兽药使用。**加强在疫苗免疫、生态防控、兽用抗菌药替代品研发等方面合作，减少抗生素类兽药在水产养殖和畜牧业中的使用。

——**发展有机农业。**充分认识绿色农业投入品，发展有机种植、有机畜禽和水产养殖、有机农产品加工的重要性。交流分享有机农产品标准和认证体系、有机市场营销发展等方面的经验，提升生态农业和有机农业供应链管理水乎。

——鼓励中国与东盟研究机构加强在研究能力提升、绿色农业、数字农业和可持续发展领域的合作。

5. 循环农业

——**推进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开展科学、安全和风险分析，充分认识动物粪便作为有机肥料的潜力，探索加强畜禽粪污储存、有机肥制备、沼气发酵等技术合作，推进绿色种养循环。加强水产养殖尾水处理与循环利用，节约用水，减少养殖尾水排放。

——**推进秸秆等农业生物质综合利用。**集成推广因地制宜的秸秆等农业生物质科学还田技术，推广应用饲料化、能源化利用技术，发展以秸秆和其他生物质等为主要原料的食用菌产业，提高农业生物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水平。

——**推进农业塑料回收利用**。开展农业塑料制品回收利用技术交流与合作，努力推动农业塑料废弃物加工再利用，促进农业塑料废弃物减量。同时，我们应该分享更多关于环保塑料的信息，扩大其在农民中的推广使用范围。

——**推广循环农业模式**。制定政策鼓励推广副产品回收利用模式、水资源循环利用和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开展农林生物质能源生产合作，加快生物质能源作为重要可再生能源的利用。

（三）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

6. 保障食品安全、粮食安全和营养

——**提高绿色农产品生产能力**。鼓励农业绿色生产技术示范，示范推广优良品种和现代化设施装备，发展绿色粮食、果蔬种植以及畜禽、水产养殖等生态农业，通过农民田间学校等方式提高农产品产量和品质。

——**多途径开发食物资源**。树立大食物观，构建多部门合作机制，探索在建立多元食物结构和供给体系方面开展合作，均衡合理开发草原、森林、江河湖海、微生物等资源，推动农林牧渔业多元发展，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形成更加丰富多样、营养健康的食物供应。

——**加强大米紧急储备与释放合作**。在东盟与中日韩大米紧急储备（APTERR）机制下，加强大米紧急储备释放合作，实施

大米储备与粮食安全能力建设项目，提高粮食应急的管理水平和应对能力。

——**加强农业防灾减灾和应急管理。**加强预测能力建设，完善农业灾害信息监测预警系统，积极开展防灾减灾部署应对。开展农业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和处置经验交流，提高农业应对干旱、洪涝、台风、高温和其他自然灾害的能力。强化东盟粮食安全信息系统（AFSIS）当前的作用、功能和可持续性，提供必要的数据以及预警信息，加强对粮食价格和市场风险监测，共享市场信息和消费者预警信息。

——**推进农产品减损。**围绕粮食、果蔬等农产品更好地利用开展合作，包括新鲜及加工农产品。支持制定东盟粮食、果蔬减损指南，开展收获、仓储、运输、加工等食品供应链关键环节的减损技术集成，提高加工副产物利用效率和技术水平，减少产后损失。

7. 延伸农业产业链

——**加强供应链上下游合作。**加强在高价值农业（HVA）、标准化绿色原料生产、技术研发、农产品初加工等领域的合作，以提高农业价值和全链条可持续发展能力。

——**发展农业新业态。**加大智慧农业合作力度，开展智慧农场试点示范，促进节本增效、绿色生产。因地制宜开发农业多种

功能，促进农业与文化、旅游、教育、信息技术等交叉融合，提高农业产值。建设食物供应和零售体系，加强粮食生产和消费之间的联系，促进交流以提升人们安全、经济使用食物的认识。

8. 打造绿色供应链

——**加快绿色流通体系建设。**开展农产品绿色低碳运输领域的合作，提高果蔬等优质特色农产品主产区的冷链物流建设水平，降低流通成本和资源消耗。

——**促进农产品电商发展。**分享农产品电商发展经验，鼓励中国、东盟企业利用跨境电商平台开展农产品交易，提升农产品供应链数字化发展水平。推广并鼓励人工智能技术在高科技农业生产领域的应用，促进生产过程的自动化和智能化，提高农产品生产能力和质量，确保生产过程顺利、产地透明，为消费者提供清洁食品。

——**提升农业服务贸易水平。**探索开展双方同意的农业服务贸易联合研究，组织农业服务贸易促进活动。举办国际农业服贸大会，共同营造良好的农业服务贸易制度环境。加强农业服务贸易方面的经验交流与分享，并鼓励资本、技术、标准、人才向服务环节集聚。

——**推动绿色农产品进出口标准互认。**对接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等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深化农产品进出

口相关国际标准制定，以 ISO、CAC 等国际标准为模板，提高农产品通关速度，分享进出口法规相关信息。

——**畅通绿色农产品贸易渠道。**共同提高互利经贸合作水平，减少贸易限制，建立稳定畅通的中国—东盟绿色农产品贸易通道，带动沿线农业绿色发展。

——**推广绿色农业实践。**通过阐释可持续农业的概念、定义和标准，发布东盟绿色农业/可持续农业发展报告，鼓励推广绿色农业实践，优先发展可持续农业。

9. 提升绿色价值链

——**农产品生产标准一致性提升。**进一步加强在国际食品法典合作中的立场协调与相互支持，持续推进食品卫生、农药残留、农产品加工等方面标准的务实合作。加强标准信息交流合作，推动绿色或生态农业标准协调统一。

——**农产品品牌培育与推介。**支持培育地域特色鲜明、绿色有机的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打造竞争力强的企业品牌，通过多个平台提高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增强本地区农产品的全球竞争力。

——**健全农产品质量追溯体系。**支持东盟制定农产品追溯操作指南，促进双方主要农产品全程追溯管理，推动追溯管理体系推广应用。加强农产品安全检验检测机构间的交流合作。

——**增强农业应对气候变化能力。**优化作物种植结构，选育高产、抗逆性强的作物新品种，以适应气候变化。开展节水农艺栽培、高温热浪预警防范等适应技术研发与推广。探索建立中国—东盟农业应对气候变化科研网络，加强农业抵御和适应自然灾害、气象灾害的技术研发、经验信息交流及人员培养。提高农民对气候变化的认识，提升农民农业种植的决策能力。

——**提升绿色农业和低碳农业价值。**推广低碳农业和农业碳汇技术，打造一批绿色低碳农产品品牌，提升农业减排增汇潜力，包括农业地区零焚烧。探索绿色低碳农产品认证，计算碳足迹，并开展农产品碳标签试点。

10. 提升农业数字化水平

——**加强农业数据管理和共享。**充分认识数据是各发展阶段的基础，也是农业领域实施数字创新的根基。应完善数据管理，加快数字化转型（特别是农村地区），包括但不限于数字化资料收集、数据处理分析，以及农业绿色发展背景下的数据利用。数据共享应基于各方共识，并考虑各国主权问题。

——**缩小数据差距和数字鸿沟。**共同鼓励农业部门开展数字化转型，重点通过完善数字基础设施、网络安全、数字扫盲、数字村庄和数字标准建设，在气候变化影响、人口结构变化造成的紧急事件背景下，提高应对粮食不安全问题的韧性。

（四）促进农村可持续发展

11. 改善农村发展环境

——**发展乡村特色产业**。支持因地制宜发展新兴产业和特色优势产业，在考虑当地生活、资源和认知的基础上增加农业附加值，为农民提供更多就业机会，拓宽农民增收渠道。

——**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改善领域的信息共享，促进农村可持续发展，打造宜居美丽乡村。

——**推动农村清洁能源利用**。加强农村生物质能、太阳能等清洁能源技术合作，促进可再生能源的生产与利用。

——**鼓励农村妇女和青年参与农业绿色发展**。为农村妇女、青年提供更多教育培训机会，鼓励女性平等参与现代农业生产和可持续发展系统。

——**推进数字乡村建设**。支持提高农村地区数字素养和数字普及率，夯实发展数字农业的基础，提高实施可持续种植业的有效性、可持续性和便利性。

12. 大力支持小农发展

——**建立利益联结机制**。支持发展合作社和农民组织，使小农融入价值链，提高其应对生产和市场风险的能力。鼓励规模较大的企业发挥引导带动作用，与小农建立利益联结，强化小农与市场的有效衔接。

——**加强小农教育培训**。鼓励支持小农发展，举办各种主题的农业技术人才培训班及活动。

——**提供小农就业创业服务**。加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以及农村创业创新等方面的相关经验分享，定向开展就业、创业指导服务，强化农民的综合素质，增加小农收入。

——**支持农村数字化建设**。分享智慧乡村建设和智慧农业经验，支持提升农民利用互联网服务的便捷度。

——**大力发展乡村旅游**。分享发展乡村旅游促进农民增收的经验。

13. 扶持小微企业发展

——**加强扶持政策交流**。增进双方相关政策交流，支持涉农中小微企业发展绿色种植养殖、加工和贸易，在财税、收储、金融保险、进出口等相关方面给予政策扶持。

——**搭建涉农企业合作平台**。推动建立中小微农业企业合作网络，建设中小微企业服务中心和孵化器，促进企业间技术、产品和投资信息交流，以及发展经验分享。

——**强化企业科技支撑**。促进中小微农业企业与科研机构加强合作，推动联合开展农业绿色生产应用科技研发，加强农业科技成果转化，改进生产技术水平，提高绿色农产品质量，增加产品科技含量。

五、实施安排

在东盟秘书处的支持协调下，中国农业农村部及东盟农林部长会（含高官会）将为本自愿行动计划的实施提供指导。双方将在现有对话和合作机制框架下，推动行动计划顺利实施。

附件：

缩略词

ADB	亚洲开发银行
AFSIS	东盟粮食安全信息系统
AMS	东盟成员国
APTERR	东盟与中日韩紧急大米储备库机制
ASC	东盟种子理事会
ASEC	东盟秘书处
CHN	中国
FAO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IARC	国际农业研究中心
IFPRI	国际食物政策研究所
IRRI	国际水稻研究所

附件

中国 - 东盟农业绿色发展行动计划（2023-2027 年）详细安排

重点领域	任务	预期成果	实施期限	负责机构 /潜在合作伙伴
(一) 加强农业资源保护利用	1. 加强耕地质量建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完善农田基础设施 ▪ 实施土壤健康和可持续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农田基础设施建设技术合作 ▪ 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研讨会/研修班 	2023-2027	-CHN -AMS -ASEC -ADB, FAO 及其他相关国际组织 —其他待定
	2. 提高农业用水效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加强农业用水管理 ▪ 推广应用节水农业技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水资源管理技术经验交流 ▪ 节水农业技术和做法应用推广 	2023-2027	-CHN -AMS -ASEC -ADB, FAO 及其他相关国际组织 —其他待定
	3. 加大生物资源保护力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种质资源保护利用 ▪ 农业生物多样性保护 ▪ 加强农业生物安全防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农业生物多样性保护区域磋商会 ▪ 农作物良种试验合作 ▪ 外来入侵物种监测与防控能力建设活动 	2023-2027	-CHN -AMS -ASEC -ASC -ADB, FAO 及其他相关国际组织

				—其他待定
(二) 强化产地环境保护治理	4. 推广应用绿色投入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减少合成肥料使用,提升肥料利用效率 ▪ 减少合成杀虫剂和除草剂的使用 ▪ 减少抗生素类兽药使用 ▪ 发展有机农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型肥料技术研究与应用 ▪ 环保型农药技术交流与经验分享 ▪ 出版《有机农业统计》 	2023-2027	-CHN -AMS -ASEC -IARC -ADB, FAO 及其他相关国际组织 —其他待定
	5. 循环农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推进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 ▪ 推进秸秆等农业生物质综合利用 ▪ 推进农业塑料回收利用 ▪ 推广循环农业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动物粪便有机肥料技术合作 ▪ 生物质资源化利用技术合作 ▪ 循环农业技术培训 	2023-2027	-CHN -AMS -ASEC -ADB, FAO 及其他相关国际组织 —其他待定
(三) 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	6. 保障食品安全、粮食安全和营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高绿色农产品生产能力 ▪ 多途径开发食物资源 ▪ 加强大米紧急储备与释放合作 ▪ 加强农业防灾减灾和应急管理 ▪ 推进农产品减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品种改良和现代设备设施示范 ▪ 大米储备与粮食安全能力建设项目建设 ▪ 农业部门防灾减灾研讨班 ▪ 营养健康教育 	2023-2027	-CHN -AMS -ASEC -APTERR -IFPRI -IRRI -ADB, FAO 及其他相关国际组织 —感兴趣的私营机构

				—其他待定
	7. 延伸农业供应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加强供应链上下游合作 ▪ 发展农业新业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采取适用技术减少农产品产后损失 ▪ 制定东盟粮食及果蔬减损指南 ▪ 智慧农业研讨会/研修班 	2025-2027	-CHN -AMS -ASEC -IFPRI -ADB, FAO 及其他相关国际组织 —其他待定
	8. 打造绿色供应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加快绿色流通体系建设 ▪ 促进农产品电商发展 ▪ 提升农业服务贸易水平 ▪ 推动绿色农产品进出口标准互认 ▪ 畅通绿色农产品贸易渠道 ▪ 推广绿色农业实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高效的农产品区域供应链 ▪ 农业电商投资 ▪ 跨境电商培训 ▪ 国际农业服务贸易大会 ▪ 促进区域农业贸易 ▪ 发布《东盟-中国生态农业展望》 	2025-2027	-CHN -AMS -ASEC -IFPRI -ADB, FAO 及其他相关国际组织 —感兴趣的私营机构 —其他待定
	9. 提升绿色价值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农产品生产标准一致性提升 ▪ 农产品品牌培育与推介 ▪ 健全农产品质量追溯体系 ▪ 增强农业应对气候变化能力 ▪ 提升绿色低碳农业价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标准制定与对接的知识共享 ▪ 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和企业品牌培育经验交流 ▪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间交流合作 	2023-2027	-CHN -AMS -ASEC -ADB, FAO 及其他相关国际组织 —其他待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农业适应气候变化研讨会/研修班 		
	10. 推进农业数字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加强农业数据管理和共享 缩小数据差距和数字鸿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推动农业部门数字化转型 智慧农业技术在农场/果园广泛应用 	2025-2027	-CHN -AMS -ASEC -ADB, FAO 及其他相关国际组织 —感兴趣的私营机构 —其他待定
(四) 促进农村可持续发展	11. 改善农村发展环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发展乡村特色产业 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加强农村清洁能源利用 鼓励农村妇女和青年参与绿色农业发展 推进数字乡村建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促进对乡村特色产业和可再生能源的投资 农村可再生能源和农村数字化技术合作 农村妇女、青年和青年企业家培训项目 	2023-2027	-CHN -AMS -ASEC -ADB, FAO 及其他相关国际组织 —其他待定
	12. 大力支持小农发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建立利益联结机制 加强小农教育培训 提供小农就业创业服务 支持农村数字化建设 大力发展乡村旅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农业技术人员培训和实地考察 乡村旅游发展经验交流 提高农民对绿色低碳农业的认识 	2024-2027	-CHN -AMS -ASEC -ADB, FAO 及其他相关国际组织 —其他待定
	13. 扶持小微企业发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政策对话与信息共享 促进中小微企业合作 	2024-2027	-CHN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加强扶持政策交流 ▪ 搭建涉农企业合作平台 ▪ 强化企业科技支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中小微农业培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MS -ASEC -ADB, FAO 及其他相关国际组织 —感兴趣的私营机构 —其他待定
--	--	---	--